

证券代码：870190

证券简称：恒荣汇彬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开设分支机构、采购固定资产、投资设立保险经纪公司。

此次发行股票 16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9.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472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全部到位，且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2017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603 号）。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募集资金为 14720 万元。

二、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拟参与银行结构性存款或投资金融机

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第十五条之相关规定。

（二）现金管理额度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提高公司资金的利用率，在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下，公司拟对额度不超过1亿元（含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上述理财产品购买使用的资金来源于公司2017年1月第一次股票发行形成的闲置募集资金。

（四）决策程序

2017年4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此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12个月）。该期限内上述现金和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上述金额。

（六）关联交易

该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否。

（七）实施方式

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跟进事宜。

三、对外投资风险控制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风险控制

尽管现金管理产品为保本承诺的相关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影响，投资收益存在波动可能性。为防止相关风险，现金管理由财务部门进行管理，监事会对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或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持续跟踪现金管理的最新动态，如若发现存在不利情形，将及时采取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二）实施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在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的原则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大的投资回报。

三、监事会出具的意见

2017年4月1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和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该项议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参与银行结构性存款或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目的是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

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上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参与银行结构性存款或投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7日